

江苏三友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控股东南通友谊实业有限公司权益变动的提示性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对公告的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个别和连带责任。

2012年9月26日，江苏三友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接到公司控股东南通友谊实业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友谊实业”）的通知：友谊实业根据（2012）通中商初字第0085号《江苏省南通市中级人民法院民事调解书》以及股东会决议，将原南通市纺织工业联社持有其29.78%的股权变更至友谊实业工会名下，并办理了股东变更的工商登记手续。

友谊实业是公司的控股股东，持有公司61,444,500股股份，占公司总股本的27.4%，张璞先生持有友谊实业30%的股权，为友谊实业的第一大股东、公司的实际控制人。本次股权变更手续完成后，友谊实业工会持有友谊实业29.78%的股权，为友谊实业第二大股东。张璞先生仍持有友谊实业30%的股权，为友谊实业的第一大股东、公司的实际控制人。公司的控制权未发生变动。

特此公告。

江苏三友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二〇一二年九月二十七日